

2025 年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汇总）预算

2025 年 1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 四、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
- 七、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
- 八、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
- 九、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 六、2025 年部门收支表情况说明
- 七、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 八、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 九、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5 年教育局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此项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此项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0,010.20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010.20	二、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五、教育支出	66,125.86	66,125.8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84.34	3,884.3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70,010.20	支出总计	70,010.20	70,010.20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合计		70,010.20
205	教育支出	66,125.8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104.80
2050101	行政运行	386.6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18.20
20502	普通教育	58,012.77
2050201	学前教育	5,009.8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995.19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07.78
20503	职业教育	1,621.8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621.8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34.57
2050801	教师进修	1,934.5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51.9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5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4.34

三、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366.76	63,032.42	4,334.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90.72	62,190.72		
30101	基本工资	19,401.79	19,401.79		
30102	津贴补贴	10,337.99	10,337.99		
30103	奖金	13,550.39	13,550.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71.92	71.92		
30107	绩效工资	2,562.10	2,562.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733.87	6,733.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5.00	1,45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0.30	2,420.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68	234.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84.34	3,884.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8.34	1,53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4.34		4,334.34	
30201	办公费	1,118.93		1,118.93	
30202	印刷费	77.63		77.63	
30204	手续费	8.79		8.79	
30205	水费	228.02		228.02	
30206	电费	335.02		335.02	
30207	邮电费	181.52		181.52	
30208	取暖费	660.77		660.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1.84		381.84	
30211	差旅费	77.80		77.80	
30213	维修(护)费	400.40		400.40	
30214	租赁费	35.10		35.10	
30216	培训费	147.18		147.18	
30226	劳务费	136.85		136.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0		17.10	
30228	工会经费	389.28		389.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30		68.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1		69.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1.70	841.70		
30301	离休费	235.50	235.50		
30302	退休费	538.40	538.40		
30305	生活补助	15.30	15.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50	17.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0	35.00		

四、2025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朝阳区教育局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情况说明：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4 年预算数相比减少了 0 万元，主要是无三公经费支出。

五、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朝阳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5	教育支出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50101	行政运行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0202	小学教育			
2050203	初中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07	特殊教育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情况说明：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安排

六、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长馨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010.20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非税收入		五、教育支出	66,125.86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84.3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010.20	本年支出合计	70,010.2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70,010.20	支出总计	70,010.20

七、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上年结转
合计		70,010.20	70,010.20								
00010001	本级财政拨款	65,479.25	65,479.25								
00010002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00010003	省、市专项资金	4,530.95	4,530.95								
00010004	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10005	其他预算内收入										
00020001	财政专户核拨的行政事业型收费收入										
00020002	预算外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20003	预算外财政专户结存款安排										
00020004	其他预算外资金										
0003	事业收入(不含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收入)										
0004	预算内专项资金专户结存款安排										
0005	经营收入										
00060001	非本级财政拨款										
00060002	其他收入										
0007	上级补助收入										
000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9	用事业基金弥补差额										
0010	上年结余										

八、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系统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合计		70,010.20	67,366.76	2,643.44			
205	教育支出	66,125.86	63,482.42	2,643.4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104.80	4,058.16	46.64			
2050101	行政运行	386.60	386.6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18.20	3,671.56	46.64			
20502	普通教育	58,012.77	55,888.23	2,124.54			
2050201	学前教育	5,009.80	2,885.26	2,124.54			
2050202	小学教育	32,995.19	32,995.19				
2050203	初中教育	20,007.78	20,007.78				
20503	职业教育	1,621.82	1,621.8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621.82	1,621.8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34.57	1,914.21	20.36			
2050801	教师进修	1,934.57	1,914.21	20.36			
20509	教育类附加安排的支出	451.90		451.90			
2050999	其他教育类附加安排的支出	451.90		45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4.34	3,884.34				
22102	住房租赁支出	3,884.34	3,884.34				
2210201	住房租金	3,884.34	3,884.34				

九、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1: (二 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普惠性幼儿园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教育系统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实施期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24.54 其中: 年度财政拨款 2124.54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分上半年和下半年两部分完成2025年普惠性幼儿园补助资金的申请和拨付工作 目标2: 扶持普惠性幼儿园实施普惠学前教育										
	阶段性目标										
目标1: 6月份完成上半年普惠性幼儿园补助资金的申请和拨付工作 目标2: 12月份完成下半年普惠性幼儿园补助资金的申请和拨付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指标完成值来源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20%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	总预算控制	总投入 2124.54 万元	分阶段投入	《长春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普惠性幼儿园经费补助制度的通知》	部门业务统计	20%			
		指标2: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指标1:	42所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100%	上半年50%、 下半年50%	行业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2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向社会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	100%	100%	行业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普惠性幼儿园	100%	100%	行业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10%			
		指标2:									
效益指标 2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市级财政保障	100%	100%	行业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10%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学前教育普惠性单位占比80%以上。	100%	100%	行业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1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普惠性幼儿园向好发展	100%	100%	其他标准	部门业务统计	10%			
填报人: 董晓艳 联系电话: 13036363166											
注: 1、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指标分值权重按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设置。 2、一级预算单位编制一级和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二级预算单位编制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不需编制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70010.20 万元，总支出 70010.20 万元。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010.20 万元。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366.76 万元。

四、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 万元。

五、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 万元。

六、2025 年部门收支表情况说明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70010.20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66125.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84.34 万元），总支出 70010.20 万元。

七、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说明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70010.2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拨款：65479.25 万元；省、市专项资金：4530.95 万元）。

八、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70010.20 万元。

九、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说明

2025年长春市朝阳区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2124.5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

指纳入长春市朝阳区教育局部门预算的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本级横向拨款、非本级拨款、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捐赠收入，其他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指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

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